

《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案

为了进一步明确公司总经理的工作职责、权限,规范总经理的工作程序,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现行《总经理工作细则》的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后

修订前

12 14 144	12 17 / / /
第一条 为了明确公司总经理的工作职责、权限,	第一条 为了明确公司总经理 及总经理办公会
规范总经理的工作程序,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	的工作职责、权限,规范工作程序,根据《公司法》
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细则。	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细则。
第五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第五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	(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
董事会决议,并 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八)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如下事项: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1、批准年度财务预算内的日常经营管理费用支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出;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2、批准在公司年度投资预算内,单项投资在人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
民币 50 万元以内的投资项目;	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3、批准在公司年度投资预算外,单项投资在人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
民币 50 万元以内的投资项目,年度各项投资总额	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500 万以下的固定资产投资;	(八)如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则行使法定
	代表人的职权;
(九)《公司章程》 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九)《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在实施上述董事会授权事项后应定期向	
董事会报告。	
第十一条公司设 副总经理3名 ,副总经理的主	第十一条公司设副总经理4名,副总经理的主
要职责是协助总经理的工作。	要职责是协助总经理的工作。
第十四条 对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采用	第十四条 对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采用
总经理集中统一管理、 以办公会议的方式听取各部门	总经理办公会的方式听取工作汇报,并按本细则规
的工作汇报、总经理最终决策的方式进行。	定审议通过后执行。
无	新增:第十五条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决定
	如下事项:
	1、审批年度财务预算内的日常经营管理费用支
	出;

2、审批公司单笔投资额在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 资产值 10%以下的投资项目,含对外长期股权、债 权、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投资等;

- 3、审批公司符合下列标准之一的收购或出售资产行为:
- (1)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收购、出售资产的资产总额(按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评估报告)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总资产比例单次在 5%以下:
- (2) 在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收购、出售资产相关的净利润或亏损的绝对值(按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利润或亏损绝对值的比例单次在5%以下;
- (3) 在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收购、出售资产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单次在 5%以下;
- (4) 在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金额(承担债务、费用等一并计算)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单次在5%以下。
- 4、审批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借款行为;
- 5、 审批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下,或者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下的关联交易:

总经理办公会有权根据经营需要对上述权限范 围内的事项进行适度授权。

总经理办公会在审批上述董事会授权事项后应 定期向董事会报告。

第十五条 总经理办公会议分为例行会议和临时会议两种。**例行会议定于每周的周一召开**,临时会议由总经理根据工作情况临时召集。总经理因故不能履行召集职责的,可以委托其他副总经理负责召集总经理办公会议。董事长有权列席总经理办公会议。

第十六条 例行会议参加人员**包括公司正副总经** 理(含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第一负责 人。总经理可以根据会议审议的议题指定其他人员参 加或列席会议。

无

第十六条 总经理办公会分为例行会议和临时会议两种。**例行会议原则上每两周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总经理根据工作情况临时召集。总经理因故不能履行召集职责的,可以委托其他副总经理负责召集总经理办公会。董事长有权列席总经理办公会。

第十七条 例行会议**参加人员包括公司正副总经理(含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总经理可以根据会议审议的议题指定其他人员参加或列席会议。

新增:第三十二条"以上"包含本数,"以下" 不包含本数。

注:除以上条款和不影响条文含义的标点符号、字词、编号调整,《总经理工作细则》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